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0-015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转股代码：191534 转股简称：鼎胜转股

##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对外担保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公司2019年度借款及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授权的议案》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对外担保情况披露如下：

一、截止2020年3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对象包括子公司杭州五星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星铝业”）、杭州鼎福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福铝业”）、杭州鼎胜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胜进出口”）、泰鼎立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鼎立”）、鼎亨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亨”）、内蒙古联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晟新材”）。

二、截止2020年3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最高额合计：160,356.11万元，其中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共计：160,356.11万元；担保责任余额：124,787.04万元，其中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责任余额为：124,787.04万元。

三、截止2020年3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最高担保金额、担保责任余额、担保期限等情况以及被担保人的相关情况如下：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与公司关系 | 最高额担保金额(万元) | 担保责任余额(万元) | 担保期限   | 担保方式   | 担保事项             | 被担保方资信 | 是否有反担保 |
|-----|------|-------|-------------|------------|--|--------|------------------|--------|--------|
| 公司  | 五星铝业 | 全资子公司 | 10,000.00   | 10,000.00  | 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  | 连带责任保证 | 流动资金借款           | 良好     | 否      |
|     |      | 全资子公司 | 12,000.00   | 5,000.00   | 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  | 连带责任保证 | 流动资金借款           | 良好     | 否      |
|     |      | 全资子公司 | 5,000.00    | 3,000.00   | 保证期间从具体业务授信合同生效日起直至该具体业务授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 连带责任保证 | 国内信用证            | 良好     | 否      |
|     |      | 全资子公司 | 5,000.00    | 5,000.00   | 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下同)之日起两年。                     | 连带责任保证 | 流动资金借款<br>银行承兑汇票 | 良好     | 否      |
|     |      | 全资子公司 | 10,000.00   | 5,000.00   | 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两年止。 | 连带责任保证 | 流动资金借款           | 良好     | 否      |
|     |      | 全资子公司 | 8,000.00    | 8,000.00   |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 连带责任保证 | 流动资金借款           | 良好     | 否      |
|     |      | 全资子公司 | 5,000.00    | 1,000.00   | 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   | 连带责任保证 | 银行承兑汇票           | 良好     | 否      |

|  |       |       |           |           |   |   |                                     |        |    |
|--|-------|-------|-----------|-----------|---|---|-------------------------------------|--------|----|
|  |       | 全资子公司 | 7,000.00  | 7,000.00  | 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 连带责任保证  | 流动资金借款                              | 良好     | 否  |
|  | 鼎福铝业  | 全资子公司 | 3,000.00  | 3,000.00  | 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                                 | 连带责任保证  | 银行承兑汇票                              | 良好     | 否  |
|  | 鼎胜进出口 | 全资子公司 | 7,000.00  | 5,155.81  |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本合同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 连带责任保证  | 出口发票融资<br>流动资金借款<br>银行承兑汇票<br>远期结售汇 | 良好     | 否  |
|  | 联晟新材  | 全资子公司 | 15,000.00 | 10,262.63 | 相应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 公司为最高额不超过该项借款的50%提供<br>连带保证责任                                     | 项目建设贷款                              | 良好     | 是  |
|  |       | 全资子公司 | 9,000.00  | 9,000.00  | 相应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 连带责任保证  | 流动资金借款                              | 良好     | 是  |
|  |       | 全资子公司 | 12,600.00 | 12,600.00 | 霍林郭勒市人民政府承担保证责任之日起两年  | 霍林郭勒市人民政府为该项贷借款提供担保，公司为最高额不超过该项借款的50%向霍林郭勒市人民政府提供反担保并承担<br>连带保证责任 | 项目长期借款                              | 良好     | 是  |
|  |       | 全资子公司 | 1,500.00  | 1,500.00  | 相应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 公司提供50%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  | 商票贴现                                | 良好     | 是  |
|  |       | 全资子公司 | 14,500.00 | 9,500.00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 连带责任保证  | 银行承兑汇票                              | 良好     | 是  |
|  |       | 全资子公司 | 10,000.00 | 9,796.44  | 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 连带责任保证  | 售后回租                                | 良好     | 否  |
|  |       | 鼎亨    | 控股子公司     | 25,756.11 | 19,972.16   | 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十年   | 连带责任保证                              | 项目长期借款 | 良好 |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日